

經濟部新聞稿
行政院第 3595 次院會報告事項
「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」

行政院院會今(12)日由經濟部報告「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」，已由院分行各機關積極推動辦理。

為加速國內外廠商投資台灣，又考量以傳統新設園區方式，提供產業發展所需空間，恐緩不濟急，經濟部爰著手研議，由既有都市計畫工業區提升容積率方式，強化產業用地使用效率，以因應創新產業發展之時效需求。

經濟部已完成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發展相關規劃，並經本院 107 年 3 月 27 日核定後，由經濟部及地方政府辦理。其中核定容積獎勵項目區分為兩大類：新增投資與能源管理，合計容積獎勵上限 20%；另本方案亦開放以捐贈產業空間或繳納回饋金方式取得容積額度，額度以各工業區法定容積之 30% 為上限(含捐贈產業空間)；合併最高可達各工業區法定容積之 50%(含捐贈產業空間)。

本方案希冀透過都市型工業區容積獎勵方式，提供創新產業發展空間，並達到加速投資之政策目標。依據經濟部預估，未來申請人依本方案取得容積獎勵，加計法定容積後，以平均 300% 進行估算，可增加之樓地板面積總計可達約 150 公頃，增加之員工總數達 13,927 人，提升總產值達約 843 億元。